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6-030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9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朱付云女士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日以当面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分别为董事郝俊华先生、董事江辉女士、独立董事苏中一先生、独立董事谢世朋先生)。公司总经理汪超先生、副总经理郝俊华先生、副总经理江辉女士、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副总经理严宝祥先生、董事会秘书林枫先生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另外,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1)。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6-029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 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中“第十五条”内容,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公司章程内容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桩销售;充电桩销售;节能管理服务;汽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网络技术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桩销售;充电桩销售;节能管理服务;汽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无实质性修改,仅有个别段落格式及条款序号调整,未在上表中逐一列示。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需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另董事会提请授权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事宜。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6-031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2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思路5号亿嘉和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23日

至2026年9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及文件已于2026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66	亿嘉和	2026/9/1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思路5号亿嘉和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受托人亲笔签名)、出席人员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代理人需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或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赟

联系电话:025-58520952

联系邮箱:info@yijiahe.com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850,场内简称:美国50,扩位证券简称:美国50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截至2026年9月7日11:30,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850元,相对于当日午间收盘时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5.50%。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公告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8日

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850,场内简称:美国50,扩位证券简称:美国50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2026年9月7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851元,相对于当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5.55%。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公告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8日

易方达奥明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奥明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000,场内简称:225ETF,扩位证券简称:日经225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截至2026年9月7日11:30,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317元,相对于当日午间收盘时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3.25%。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公告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7日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ETF易方达;基金代码:15969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9月7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048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8581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9月8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9月8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9月8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8日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联接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338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合同》《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8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8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联接发起式A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联接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389	02339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627	1.157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861,513.44	6,382,374.2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60	0.06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10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1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1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9月1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6年9月1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9月1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经确认并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对本次分红无效。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8日

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ETF联接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06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3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合同》《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8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ETF联接发起式A	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ETF联接发起式C	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ETF联接发起式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602	020603	02726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923	1.0839	1.092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67,451,442.96	35,546,395.17	317,726.7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10	0.110	0.11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10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1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1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9月1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6年9月1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红利,Y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红利再投资。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9月1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经确认并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对本次分红无效。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8日

浦银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新材料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889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9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浦银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浦银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新材料混合发起式A	浦银新材料混合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8893	028894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201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8月31日至2026年9月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9月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4		
份额级别	浦银新材料混合发起式A	浦银新材料混合发起式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0,300,509.58	40,730.00	10,341,239.5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545.05	3.02	1,548.0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300,509.58	40,730.00	10,341,239.58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1,545.05	3.02	1,548.07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10,302,054.63	40,733.02	10,342,787.6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1,500.00	0	10,001,5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7.08%	0.00%	96.7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日期为2026年9月2日,认购费为0元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99,805.19	500.00	300,305.1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91%	1.23%	2.9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9月7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募集期间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10万份至50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10万份至50万份(含)。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500.00	96.70%	10,001,500.00	96.70%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低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	0	0	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	0	0	0	–
其他	0	0	0	0	–
合计	10,001,500.00	96.70%	10,001,500.00	96.70%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低于三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spdbfunds.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28-999或021-3307-99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根据本基金运作的需要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根据本基金运作的需要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6-046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合计250,000万元人民币,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流贷、承兑、承兑贴现、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等融资方式。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日为子公司森麒麟(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曾用名:森麒麟(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麒麟香港”)提供综合授信担保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方: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森麒麟(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4、审议程序:上述担保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6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授权额度及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或董事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1	森麒麟香港	100%	林文龙等	2014/12/31	中国香港	1,250万美元	投资控股、贸易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经审计 2025年末总资产	经审计 2025年末总负债	经审计 2025年末净资产	经审计 2025年度营业收入	经审计 2025年度净利润	未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	未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负债	未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净资产	未经审计 2026年1-6月营业收入	未经审计 2026年1-6月净利润
1	森麒麟香港	730,479.29	144,814.44	585,664.85	487,533.37	30,591.72	789,507.99	201,523.40	587,984.59	276,170.59	19,755.51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募集期间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10万份至50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10万份至50万份(含)。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 项目 | 持有份额总数